

中共景德镇学院委员会宣传统战部

景院党发[2019]31号



景德镇学院课程思政研究中心工作方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的通知》等文件要求，为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景德镇学院课程思政研究中心工作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价值引领、能力达成、知识传授的总体要求，深化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发挥各类课程育人作用，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组织机构

成立景德镇学院课程思政研究中心

主任：方文龙

副主任：江旺龙（常务） 郑金江 曹志瑜

成员：各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 汪万鹏

各二级学院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全面推进课程思政育人工作。

三、总体目标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引导教师自觉将思政教育融入各类课程教学；强化思想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育人功能，充分发掘和运用各学科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建设一批充满德育元素、发挥德育功能的通识教育课程和专业课程。

2018年开始，启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示范课堂和课程思政授课比赛等系列活动，构建课程思政育人体系，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融入各类课程教学，促使学校全体教师、各项教学活动与教书育人同向同行，促进思想政治教育 with 知识体系教育的有机统一，构建协同育人机制，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能力。

四、主要任务

1. 挖掘、增强通识教育课程育人功能

根据不同学科性质特点，把握好所要挖掘拓展的重点。哲学社会科学类通识课程要突出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重视价值引导和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引导学生自觉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增强“四个自信”。自然科学类通识课程要突出培育科学精神、探索创新精神，注重把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贯穿渗透到专业课教学中，引导学生增强人与自然环境和谐共生意识，明确人类共同发展进步的历史担当。人文艺术类通识课程要突出培育高尚的文化素养、健康的审美情趣、乐观的生活态度，注重把爱国主义、民族情怀贯穿渗透到课程教学中，帮助学生树立起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体育类课程要主动与德育相融合，改革体育教学模式，引导学生养成运动习惯，掌握运动技能，发展健全人格，弘扬体育精神。

2. 发挥专业课程育人作用

在专业课教学过程中，重点培育学生求真务实、实践创新、精益求精的精神，培养学生踏实严谨、吃苦耐劳、追求卓越等优秀品质，使学生成长为心系社会并有时代担当的技术性人才。将价值导向与知识传授相融合，明确课程思政教学目标，在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爱党、爱国、积极向上的正能量，培养科学精神。将思想价值引领贯穿于教学计划、课程标准、课程内容、教学评价等主要教学环节。

3. 开发具有德育元素的特色课程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学科优势，组织知名教授、教学骨干、科研骨干开展具有学科特色的系列讲座，宣传我国现代工业体系建设、科学技术发展、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工程规划和建设以及对外承建的项目等方面成果，使广大学生坚定“四个自信”，激发爱国主义情怀和民族自豪感。结合学校陶瓷文化等特色优势，组织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座，激发学生传承民族文化、弘扬民族精神的历史责任与担当。

五、工作开展

由党委宣传部、思政部、教务处共同负责课程思政改革项目、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的立项评审、中期检查和结题评审工作，下设课程思政建设办公室，负责日常通知传达和材料收发等工作，与党委宣传部理论科合署办公。

1、组织实施

2018年，共有11门课程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试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19年4月，校党委宣传部牵头下发了《关于申报2019年课程思政改革项目立项的通知》，组织各院系教师积极申报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5月下旬，对各院系教师申报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进行了评审，评选出重点建设项目9个、一般建设项目23个和培育建设项目9个。

2、过程管理及保障

课程思政改革项目和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周期一般为1年，在建设过程中强化工作考核，定期对课程思政工作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建立动态化、常态化、滚动式评价模式，使各门课程思想政治教育功能融入全流程、全要素可查可督，及时宣传表彰、督促整改。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的重要依据；改革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把价值引领、知识传授、能力培养的教学目标纳入学生的课程学习评价；将二级学院推进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成效纳入学院绩效考核评价。同时，设立课程思政专项经费，保障工作开展，通过项目的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重点项目资助金额1万元，一般项目的资助金额为0.5万元，培育建设项目经费自筹。

